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 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57)

- (1) 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
- (2) 董事會及董事會專業委員會之成員變動;
 - (3) 更換核數師; 及
 - (4) 委任總經理、副總經理、財務總監

一、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關於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二日之通函(「該通函」)及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 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乙10號艾維克酒店舉行股東周年大會,其間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中載列之議案均已獲通過。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5,966,121,836股。

就載列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之普通決議案1至普通決議案9,以及特別決議案10至特別決議案11(「**該等決議案**」)而言,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數目為5,966,121,836股。概無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之股份。概無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之本公司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數為4,302,072,037股,佔該等決議案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之72.11%。

依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股東周年大會已合法有效地召開。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下列決議案以投票方式審議並通過:

序號	決議案	股份數 (約%)		
7)/L		贊成	反對	
普通決議案				
1	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	4,300,988,737	1,083,300	
	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	(99.97%)	(0.03%)	
2	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	4,300,988,737	1,083,300	
	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99.97%)	(0.03%)	
3	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	4,300,988,737	1,083,300	
	日止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的議案;	(99.97%)	(0.03%)	
4	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	4,302,072,037	0	
	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包括二零一六年末	(100%)	(0%)	
	期股息方案)的議案;			
5	關於批准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	4,299,422,037	2,650,000	
	所有限公司及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	(99.94%)	(0.06%)	
	普通合夥)分別出任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財政			
	年度的國際及國內核數師,以及決定其酬金			
	的議案;		20077.200	
6	關於新委任吳獻東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	4,269,241,509	30,855,300	
	事,任期自獲得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	(99.28%)	(0.72%)	
	於二零一八年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通過第一			
	六屆董事會換屆選舉的決議之日止,授權本			
	公司薪酬委員會考慮其資質、經驗以及現行 古担焦泅络整宗其薪酬,并授權太公司執行			
	市場情況後釐定其薪酬,並授權本公司執行 董事代表本公司與其簽訂服務合約的議案;			
7	關於新委任李耀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269,241,509	20.855.200	
'	開於初安性子雕九王為本公司非執行量事, 任期自獲得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於	(99.28%)	(0.72%)	
	二零一八年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通過第六	(99.26%)	(0.72%)	
	司薪酬委員會考慮其資質、經驗以及現行市			
	場情況後釐定其薪酬,並授權本公司執行董			
	事代表本公司與其簽訂服務合約的議案;			
8	關於新委任帕特里克·德·卡斯泰爾巴雅克	4,269,241,509	30,855,300	
	(Patrick de Castelbajac) 先生為本公司非執	(99.28%)	(0.72%)	
	行董事,任期自獲得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			
	起至於二零一八年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通			
	過第六屆董事會換屆選舉的決議之日止,授			
	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考慮其資質、經驗以及			
	現行市場情況後釐定其薪酬,並授權本公司			
	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與其簽訂服務合約的			
	議案;			
9	關於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3%或以上	不適用	不適用	

	的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的需以普通 決議案通過的議案(如有)。			
特別決議案				
10	關於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的	4,060,521,881	241,550,156	
	議案;	(94.39%)	(5.61%)	
11	關於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3%或以上	不適用	不適用	
	的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的需以特別			
	決議案通過的議案(如有)。			

董事會謹確認,以上議案均獲正式通過。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被委任為股東周年大會之點票監察員,並負責點票。

二、董事會及董事會專業委員會之成員變動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吳獻東先生、李耀先生和帕特里克·德·卡斯泰爾巴雅克(Patrick de Castelbajac)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非執行董事,任期自獲得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於二零一八年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第六屆董事會換屆選舉的決議之日止。有關吳獻東先生、李耀先生和帕特里克·德·卡斯泰爾巴雅克(Patrick de Castelbajac)先生的簡歷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之公告及該通函。

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顧惠忠先生不再擔任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發展及戰略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高建設先生不再擔任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基蘭·豪(Kiran Rao)先生不再擔任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發展及戰略委員會委員。董事會謹此就顧惠忠先生、高建設先生和基蘭·豪(Kiran Rao)先生在任职期间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於股東周年大會后同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吳獻東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李耀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發展及戰略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帕特里克·德·卡斯泰爾巴雅克(Patrick de Castelbajac)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發展及戰略委員會委員,何志平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發展及戰略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三、更換核數師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國際及國內核數師,自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即生效。

四、委任總經理、副總經理、財務總監

因工作變動原因,陳元先先生和陳灌軍先生分別向董事會申請辭任總經理及財務總 監和副總經理職務。陳元先先生和陳灌軍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概無不同意見,且 概無任何就其辭任須提請董事會和股東垂注的事宜。本公司謹此就陳元先先生和陳 灌軍先生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於股東周年大會后同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了关于部分高級管理人員變動的議案:不再聘任陳元先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及財務總監,不再聘任陳灌軍先生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聘任曲景文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及財務總監,聘任余楓先生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任期均為自議案獲得通過之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或董事會解聘其職務之日止。

曲景文先生和余楓先生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曲景文,52 歲,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曲先生1986年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主修飛行器設計專業,並獲得學士學位。曲先生1986年起開始從事航空事業,歷任哈爾濱飛機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飛機設計所所長、副總工程師、副總經理,哈爾濱安博威飛機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哈爾濱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總工程師、副總經理,哈飛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董事長,中航直升機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及中航通用飛機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董事長。

余楓,56 歲,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余先生1983年7月畢業于瀋陽航空工業學院機械工程系,主修機械製造工藝與設備專業,並獲得學士學位。余先生1983年起開始從事航空事業,歷任昌河飛機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總工程師、科技委主任、總經理,中航直升機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昌河飛機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沒經理。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就董事會所深知及所確信,(i)曲景文先生最近三年並無在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務,亦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連;(ii)曲景文先生概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具「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涵義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及(iii)概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所載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關於曲景文先生的資料,亦無任何其他就建議委任曲景文先生而須提請股東垂註的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瑞松先生、吳獻東先生、李耀先生、何志平先生、帕特里克·德·卡斯泰爾巴雅克(Patrick de Castelbajac)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仲文先生、劉人懷先生、楊志威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